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第1季度报告

2024年0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04月22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1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4月2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370,702.0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主动债券配置，在严格控制组合风险并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资产配置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包括但不限于久期管理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息差策略、个券精选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品投资策略等力争实现基金资产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风险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和混合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A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109	00911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99,382,514.80份	988,187.27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1月01日 - 2024年03月31日)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A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218,312.76	17,262.19
2.本期利润	13,519,116.48	19,128.7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26	0.025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16,058,639.88	1,014,296.3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78	1.026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A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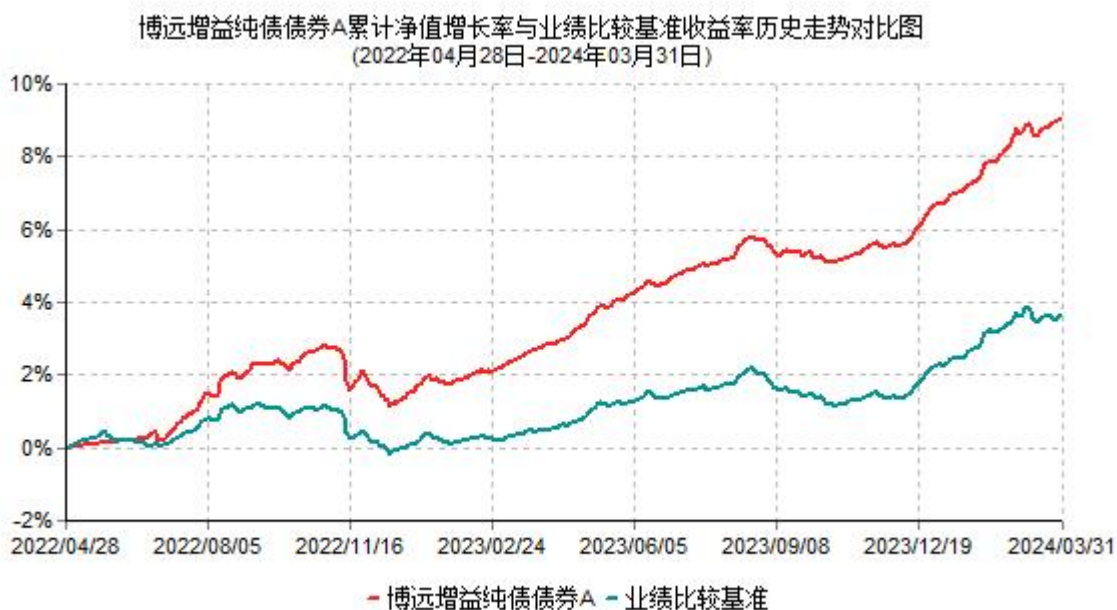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2%	0.06%	1.35%	0.06%	0.87%	0.00%
过去六个月	3.52%	0.06%	2.18%	0.05%	1.34%	0.01%
过去一年	6.10%	0.05%	3.15%	0.05%	2.95%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9.09%	0.06%	3.66%	0.05%	5.43%	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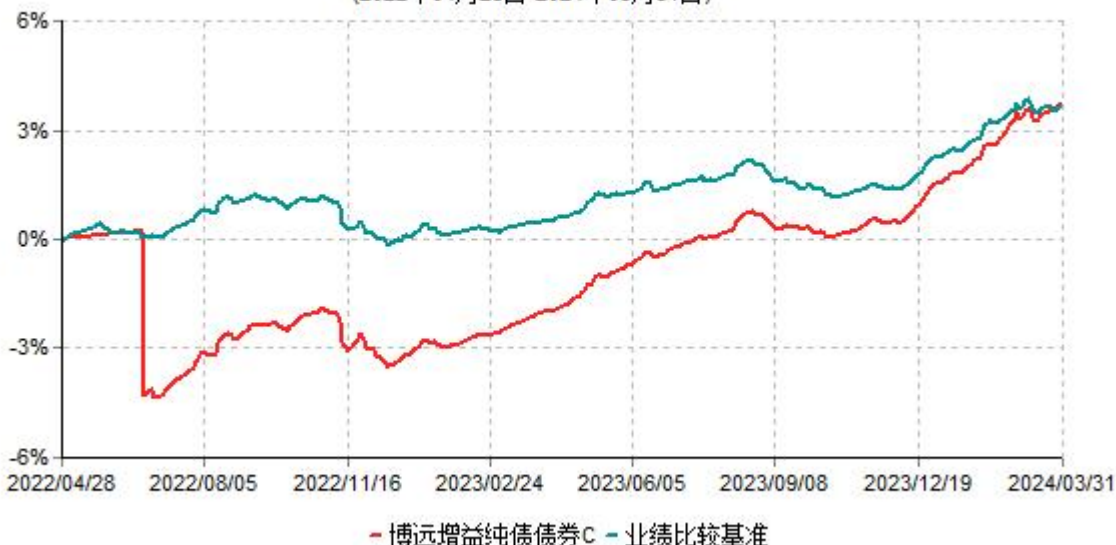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C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	业绩比较	业绩比较	①-③	②-④
----	------	------	------	------	-----	-----

	率①	率标准差②	基准收益率③	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过去三个月	2.15%	0.07%	1.35%	0.06%	0.80%	0.01%
过去六个月	3.39%	0.06%	2.18%	0.05%	1.21%	0.01%
过去一年	5.85%	0.05%	3.15%	0.05%	2.70%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4%	0.22%	3.66%	0.05%	0.08%	0.1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4月28日-2024年03月31日)

注：本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建仓期已结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婧丽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2-06-02	-	11年	黄婧丽女士，中国国籍，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毕业于伦敦帝国理工学院，硕士研究生。历任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研究员、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经理助理、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基金经理。2018年1月至2021年1月任东吴优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东吴悦秀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p>基金基金经理；2018年11月至2021年7月任东吴鼎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3月至2021年1月任东吴增鑫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12月13日起任博远臻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3月8日起兼任博远鑫享三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6月2日起兼任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8月8日起兼任博远利兴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2年12月14日起兼任博远增睿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3年11月24日起兼任博远增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p>
--	--	--	--	--	---

注：1、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基金经理报告期末未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组合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及《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组合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集中交易室负责交易执行，风险监察部负责事前提醒、事中跟进、事后检查并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除质押式回购交易外，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组合内及组合间的同日反向交易；在不同时间窗口下相邻交易日（1日内、3日内、5日内）的同向交易及反向交易均未出现异常。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年一季度经济基本面继续呈现结构分化的特征，房地产销售及投资延续弱势，基建开工进度偏慢，节日消费旺盛而平日消费平淡，出口则在2月以后出现一定边际好转的迹象。货币环境维持宽松，央行在1月24日国新办发布会上宣布于2月5日起下调存款准备金率50bp，并于1月25日起下调支农、支小再贷款再贴现利率25bp，并继续引导存款利率下调。债券市场供需格局较好，地方债发行速度偏慢，利率债净融资额仅约为1.25万亿元，大幅低于过去3年同期水平。一季度整体宏观环境对债券市场偏有利，债券收益率水平也有所体现，10年国债从2023年12月末的2.55%附近最低下行至2.25%附近。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继续以信用债、利率债为主要投资标的。本基金自2023年以来一直持有长久期地方债资产，获得了较好的投资回报。本季度内基金的持仓基本维持稳定，但考虑到债券收益率水平已经下降较多，短期内可能透支了一定的降息空间，而地方债流动性相对利率债稍弱，3月以后减持了部分地方债资产，基金组合久期小幅下降。

市场在今年一季度的债券牛市中逐步形成较强的一致预期，步入3月下旬后，债市已经从趋势行情转向震荡行情，推动债市打破3月形成的震荡或需要新的驱动因素。基本面来看，3月制造业PMI时隔5个月后重返荣枯线以上，回升幅度强于季节性，供需两端均大幅回升至荣枯线以上，且需求端上升幅度更大，从宏观数据上看，基本面有边际企稳的迹象。但从高频数据来看，基建需求仍然较弱，地产销售面临“小阳春”后的验证期，通胀反弹幅度也有限。主要的前瞻指标中，M1增速偏弱，居民存款倾向和债务短期化倾向尚未逆转。因此，基本面改善的强度和持续性仍有待观察，今年二季度是较为重要的观察窗口。中长期来看，融资需求偏弱、微观主体活力不强等核心问题仍待解决；实际利率仍然偏高，为“推动企业融资和居民信贷成本稳中有降”，降准仍有空间；存款利率、LPR与政策利率的调降仍可期。短期来看，市场对于基本面的交易权重或逐步增加，基本面的预期差交易需要重视，重点关注基建实物量、出口以及地产销售企稳的可持续性。因此，管理人认为中期利率仍有下行空间，短期继续观察各项边际变化。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博远增益纯债债券A基金份额净值为1.0278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5%；截至报告期末博远增益纯债债券C基金份额净值为1.026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629,369,909.38	99.90
	其中：债券	629,369,909.38	99.9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18,369.54	0.07
8	其他资产	198,084.67	0.03
9	合计	629,986,363.5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76,687,731.49	44.8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24,990,414.55	36.4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131,984,900.54	21.3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220,697,277.35	35.77
10	合计	629,369,909.38	101.99

注：“其他”为地方政府债。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0203	21国开03	1,700,000	174,406,726.03	28.26
2	2105038	21兵团债02	570,000	60,877,331.04	9.87
3	173812	21内蒙17	500,000	52,319,876.37	8.48
4	2205792	22新疆债05	490,000	51,840,982.51	8.40
5	222380003	23兴业银行绿债01	500,000	51,697,316.94	8.3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23新中泰集MTN001（102383239.IB）、21新中泰MTN001（102101101.IB）的发行主体外，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23新中泰集MTN001（102383239.IB）发行主体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因财务信息披露存在重大错误、传播虚假信息等事项，于2024年3月28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处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4号））；因涉嫌组织、指使上市公司从事信息披露违法行为等事项，于2024年3月25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证监立案字0362024004号）；因财务信息披露存在重大错误、定期报告披露超期限等事项，于2024年3月25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6号）。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之一的21新中泰MTN001（102101101.IB）发行主体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因财务信息披露存在重大错误、传播虚假信息等事项，于2024年3月28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处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4）3号））；因财务信息披露存在重大错误、定期报告披露超期限等事项；于2024年3月25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4）2号）；因信息披露不及时、财务会计报告违规等事项，于2024年3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46号）；因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不及时或违规等事项，于2024年3月20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证监立案字0362024003号）。

以上违规事项主要涉及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层面、以及发行人的财务报告质量方面，不触及发行人的强制退市事项，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发行人经营正常。本基金管理人判断上述违规事项尚未显著增加债券发行人的违约风险，并将密切留意相关变化。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8,084.6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98,084.6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A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99,382,723.46	17,384.9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1.20	1,949,631.6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19.86	978,829.3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99,382,514.80	988,187.27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如有）、转换入份额（如有），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如有）。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0101-20240331	599,347,846.50	-	-	599,347,846.50	99.83%
产品特有风险							
<p>(1) 不能及时应对赎回的风险</p> <p>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以下简称“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p> <p>(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p> <p>当高比例投资者大量赎回时，基金管理人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变现基金资产，可能造成资产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资产净值发生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相应的赎回费用按约定将部分或全部归入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大量赎回本基金，计算基金份额净值时进行四舍五入也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发生波动。</p> <p>(3) 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p> <p>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从而使得基金投资及运作管理的难度增加。</p> <p>(4) 基金面临转型、合并或提前终止的风险</p> <p>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会导致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而面临的转换基金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风险。</p>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5、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业务资格批准文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全国性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原件。

9.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5001号深业上城T2栋4301室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住所免费查询，或登录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及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boyuanfunds.com>）查阅。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2日